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王翠蓮

電話：047531892

傳真：047283264

電子信箱：florencewang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伸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203046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彰化縣112年親子走一走，快樂久久久--感恩與傳承--樂齡童軍家庭親子體驗營實施計畫（共計1個電子檔）（376470000A_1120304605_ATTACH1.docx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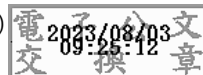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「彰化縣112年親子走一走，快樂久久久--感恩與傳承--樂齡童軍家庭親子體驗營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鼓勵貴屬師生家長踴躍組隊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5月10日臺教社(一)字第1122401566D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活動訂於112年9月9日(星期六)假圓林園辦理，自即日起至112年8月25日(星期五)止接受報名(額滿為止)，詳細內容請參閱實施計畫，倘有疑義，請逕洽本縣童軍會謝格倫總幹事，電話0937482101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縣內公私立學校群組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彰化縣家庭教育中心(含附件)



輔導室 收文:112/08/03



1120002954

有附件